

柳州市 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

2015 年部门决算说明

第一部分：柳州市（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负责街辖区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 2、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素质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
- 3、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街辖区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工作。
- 4、负责街辖区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
- 5、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区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
- 6、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管理、卫生、民兵、兵役等工作；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 7、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委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防灾和抢险工作。
- 9、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一、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柳南街道办事处是政府派出机构属行政单位，1984年12月设立，街道位于柳南区的东面，面积约3.94平方公里。东面与鱼峰区接壤，以鱼峰路中线为界，从柳江桥南端至鱼峰路大转盘，北面临江，到红光桥以南。南面与鹅山街道、南站街道相邻，以红光路中线为界向南至飞鹅路中线折向西至飞鹅桥，以竹鹅溪为界至城站路，南邻柳石街道，以城站路中线为界，由西向东至红光路口止。柳南街道辖区有菜园屯、红光、河南新村、南天、华丰、飞鹅6个社区，柳南街道在编人员12人（6名行政编，6名参公编），下属机构设有共公就业管理服务中

心、事业编 3 人，司法所、行政编人员 1 人，综合事务管理服务中心、事业编 4 人。另设有党政办、计生办、民政办、综治办、科技办等，有聘用人员 21 人其中：党建组织员 2 人、专职党务工作者 2 人、其它工作人员协管员 10 人、协办员 4 人、两网协查员 3 人，柳南街道共计 41 人，社区网格员 86 人，以上人员工资统一由财政全额直接支付。

## 第二部分：柳州市（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2015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报表另附）**

## 第三部分：柳州市（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 896.62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 896.62 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如：计算机技术中心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以及机关服务局后勤服务收入。
3. 经营收入 0 万，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

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总计 896.62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253.40 万元：其中包括（1）人大事务 1.19 万元，（2）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5.91 万元，（3）发展与改革事务 3.48 万元，（4）统计信息事务 0.43 万元，（5）人力资源事务 0.38 万元，（6）纪检监察事务 2.50 万元，（7）群众团体事务 3.32 万元，（8）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50 万元，（9）组织事务 11.19 万元，（10）宣传事务 5.00 万元，（11）统战事务 0.5 万元，（12）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9 万元。

2. 国防支出 0.5 万元：主要用于 辖区内每年 民兵集训方面开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4.50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司法工作业务方面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3.70 万元，主要用于科普活动、青少年科技活动方面支出。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文化支出、群众体育、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支出。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医疗保障、计划生育事务、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 400.2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方面支出。

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5 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方面支出。

9.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38.83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就业补助、残疾人事业方面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12.3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

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3.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54 万元，项目支出 80.86 万元。

## 三、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柳南区柳南街道办事处）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1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减） 万元，原因无出国这方面事务；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减）0 万元，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支出；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减）0 万元，原因无公务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同期减 0.74 万元，原因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部、委、局、办）机关、0 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15 年，0（部、委、局、办）、0 个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平均每辆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4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同期减少 1.89 万元，降低 2.68 %。主要原因是：按预算资金控制使用，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在日常工作事务中厉行节约，精打细算，杜绝超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中央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计算口径为：2015 年本部门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